

## 6. 《哥林多前書第五章》——對付淫亂罪惡的弟兄

【組長本】

保羅在此章所論的，在他看來，是一種不斷發生的問題，教會很難逃避污染。周圍是異教的汪洋大海；他們是新加入基督教的人；這是很難除去以前代代相傳放縱生活的風俗習慣；不過如果教會要保持純潔，那麼他們必須離開舊有的異教生活方式。（有關哥林多城的地理及社會風俗背景已在簡介中介紹，可以回至簡介查看）

保羅對於哥林多教會當中所犯的罪覺得十分的驚駭；同時，對於教會信徒對犯罪人的態度更是驚駭。因為他們完全容忍，接受這事實，不加理會。對罪採取隨遇而安的態度常是十分危險的。如果我們不正視罪惡，我們就在危險的境地。

保羅的意見是我們必須對付那人。保羅用生動的句法說，必須把他交給撒但；意思是，必須逐他出教會。世界是看作撒但統治的區域（約十二 31；十六 11）正如教會是上帝統治的區域。把這人送回他所屬的撒但的世界裏去是保羅的判決。

訓誡並不只是為了懲罰，乃是在乎使他覺醒；保羅繼續給他們一些具體的勸告。把第六至八節，用現代化的語法翻譯這段經文就是：『你們豈不知道一些小的麵酵，能發起整個麵團嗎？除去舊酵，這樣你可以成為新的一團。』保羅認為即使在生活中最後存餘的一點罪惡也必須清除。如果讓不良的影響留在教會中，它能使整個社會腐敗，正如酵能佈滿一團麵一般。

保羅似乎已經寫了一封信給哥林多信徒，促請他們避免與社會中一切惡人來往。他的意思只是指教會中人；他的意思惡人必須受訓誡，從教會的社會中逐出去，直到他們悔罪改過。不過在哥林多信徒中，至少有幾位，以為這是絕對的禁止，和一切惡人絕交。

保羅在結尾發出一個確定的命令：『你們應當把那惡人，從你們中間趕出去。』那是引用申命記 17:7 及 24:7。這並不是有意要傷害人或是有意要顯示權力；這完全是牧者的心腸，保護幼小的教會，免遭世界污染的威脅。

1. 請讀哥林多前書 5:1-8 ◎A. 請問從這一段經文中，我們看見保羅指出教會內有什麼事正在發生？信徒對發生的事以什麼樣的態度對待？

【組長:A. 「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。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，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。」意指這種無恥的罪行，連在墮落的外邦人當中也絕不敢公然而為。基督徒的道德觀念理應高於外邦人，凡外邦人所定罪的事，基督徒更不可去行。基督徒所犯一切的罪，都是在身體之外，惟獨犯淫亂的罪，乃是得罪自己的身體；而我們的身體乃是聖靈的殿，所以淫亂是直接冒犯聖靈的(林前六 18-19)。B. 「你們還是自高自大」及『不知道哀痛』是責備他們不懲罰犯罪的人。因此，教會中有如此重大的事件發生，而他們竟然毫不在意，還在分門結黨，自以為是，這就是自高自大的表現。哥林多信徒聲稱他們有愛心，能包容別人的軟弱和罪惡(如同今日許多基督教領袖們主張以愛心包容同性戀者一樣)；他們認為這是挽回犯罪者的最佳對策，因此以他們的愛心為榮。】

2. 基督徒所犯一切的罪，都是在身體之外，惟獨犯淫亂的罪，乃是得罪自己的身體；而我們的身體乃是聖靈的殿，所以淫亂是直接冒犯聖靈的(林前六 18-19)。根據創世記 2:24，保羅聲明作為基督肢體的基督徒，若與娼妓有性行為，就是與他們成為一體。◎請問 A. 保羅認為要如何處理犯淫亂罪的人？跟主

耶穌在馬太福音 18:15-17 的教導方式是否有衝突(15「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，你就去，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，指出他的錯來。他若聽你，你便得了你的弟兄。16 他若不聽，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可定準。17 若是不聽他們，就告訴教會。若是不聽教會，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。」)? B. 你認為在現今的教會可以如此做嗎? 為什麼?

【組長:A「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」(V13)「趕出去」原文 *arthee* 的意思就是「除掉」或「拿掉」:『行這事的人』指那亂倫的弟兄;『從你們中間趕出去』就是教會切斷與他的交通,看他像外邦人一樣(太 18:17)。這兩種不同的罪行,在程度及屬靈的層面上有所不同。前者是因為信徒的私生活,而影響到教會聖潔的見證,就不再是信徒個人的事。當一個信徒墮落到完全屬肉體的地步,犯罪而毫無悔意,不肯認罪回頭,教會就必須和他斷絕交通來往,一面叫他自覺羞愧(帖後三 14),一面免使教會的見證受到虧損。B. 現今教會及信徒如哥林多教會一樣,受到社會的習俗及價值觀影響,又因媒體及傳聞易被抄作及渲染…】

3. 保羅建議「要把這樣的人(行淫的人)交給撒但,敗壞他的肉體,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。」(V5)詩篇 91 篇說:「我要論到耶和華說:他是我的避難所,是我的山寨,是我的神,是我所倚靠的。他必救你脫離捕鳥人的網羅和毒害的瘟疫。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;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;他的誠實是大小的盾牌。」因此,保羅嚴厲地指出『交給撒但』意指將他逐出教會,使他不受教會屬靈的保護。當靈裡不健康、不潔淨時就易受各樣疾病的侵害,所以肉體就易敗壞。◎請問屬靈生命的健壯與否,是否會影響人的身體健康嗎?

【組長:認識及渴慕上帝是一切真知識和真發展的泉源。我們無論在道德、身體和屬靈方面,只要我們的視線轉離罪的敗壞,就會得到屬靈的智慧及真知識。愛上帝的心對健康是至關重要的,上帝看顧著人體並照管我們的身體,因此,生命的活力通過大腦傳遞給心智,主希望我們的心思清晰敏銳,依靠祂的恩典,把清潔的良心和感恩的心帶入祂的工作中,這種喜樂促進血液循環,而帶來生命的活力及健康。行義為善的意識是身心最好的良藥。所以保羅教導說:「也不可用惡毒、邪惡的酵」:『惡毒』是指一個人完全沒有善良、正直的品格,裏面充滿了敗壞的質素,一切的罪惡由此產生;】

4. 保羅教導說:「但如今我寫信給你們說,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,或貪婪的,或拜偶像的,或辱罵的,或醉酒的,或勒索的,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,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。因為審判教外的人與我何干?教內的人豈不是你們審判的嗎?」在原文裡指的是那些惡行是指屢犯不改,不聽勸戒,習以為常,而在別人眼中成為『該類定型』人物,並不是指那些偶然被過犯所勝的人(5:11) ◎請問這裡指出了哪幾種人? 而不在教會裡的人;也就是不信主的人若犯罪及做惡,就不被審判了嗎?

【組長:這裏所列的六等人:行淫亂的、貪婪的、拜偶像的、或辱罵的、醉酒的、勒索的。在原文乃是指那些對這類惡行屢犯不改,不聽勸戒,習以為常,而在別人眼中成為該類定型人物,並不是指那些偶然被過犯所勝的人(加六 1)。因此,千萬不要隨便引用本節經文,來對付弟兄姊妹。『外人』與『教外的人』(12 節)原文同字,原指一般不信的世人,但在這裏特指犯罪作惡的世人;對於這些人,自有神安排的權柄來審判他們。】

參考:黃迦勒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——哥林多前書註解》、《每日研經叢書》